

臺南市 105 年度中等學校教師介聘分發期程表

序號	時 間	項 目	承辦單位	說 明
1	104.03.07 (星期一)	105 年介聘小組第二次會議。	教育局	地點：永華市政中心 7 樓東側會議室
2	105.04.11~ 105.04.21 (星期一~星期四)	上網登錄參加外縣市聯合介聘學校名單及確認管制名單。	教育局	105 年度外縣市聯合介聘輪由屏東縣政府辦理。
3	105.04.14 (星期四)	國中教師員額查缺作業說明會。	教育局	地點：大橋國中
4	105.04.15~ 105.04.16 (星期五~星期六)	公立國中新生報到	本市各國中(含市立國中部)	
5	105.04.19 (星期二)	國中教師原校轉任截止日。	本市各國中(含市立國中部)	不同科(類)別教師欲互相轉任者，學校應將調整狀況經學校教評會審查通過後，務必報本局備查，若發現仍有違規任用事項，予以退回調整。(轉普通班、轉專任輔導教師報課程發展科備查；轉特教班報特幼教育科備查)。
6	105.04.22 (星期五)	查核各中等學校教師缺額。	教育局	地點：佳里國中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 (詳細流程另行公告)請併同攜帶職章核對缺額。
7	105.04.26~ 105.04.27 (星期二~星期三)	各中等學校第一次確認開缺數。	教育局、缺額學校	確認開缺最遲請於 105 年 4 月 27 日中午 12 時前將紙本核章後傳送至本局承辦人李慧文小姐 【FAX：2982639】 2991111#1204。
8	104.04.27 (星期三)	提報國中超額學校超額教師名單。	有超額教師國	中午 12 時前，各校填報超額教師名單，傳真新

			中	興國中【FAX：2920085】 2633171#110 陳主任彙 整，再回報教育局。
9	105.04.25~ 105.05.08 (星期一~星期日)	參加外縣市介聘教師上網填報資料	申請者	網址 http://tas.kh.edu.tw 。
10	105.04.28~ 105.05.05 (星期四~星期四)	1. 參加市內介聘教師(含超額教師)至介聘網填報資料(基本資料、積分)，學校人事人員進行初核。 2. 確認市內介聘教師調出後開缺類別。 3. 介聘網填報資料開放至105.05.05下午4時，逾時不予受理，105.05.09審查當日不受理現場申請。	申請者 各開缺 學校	1. 請列印線上填列之積分表經相關人員核章後，於105.05.09攜至審查會場接受審查。 2. 調出後開缺以積分審查當日確認之類別為準。 3. 網址： http://match.tn.edu.t w/
11	105.04.28~ 105.05.06 (星期四~星期五)	市內互調、三角調作業開始，互調及三角調教師至欲調任學校接受教評會審查(各校自訂審查時間)。	參加互 調、多角 調教師/ 調動學校	互調及三角調經審查完成確認調動後，最遲於5月6日中午12時前，函文對方學校並副知新興國中及教育局。
12	105.05.09 (星期一)	中等學校申請市內介聘教師提出積分審查(含超額教師之積分審查)介聘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105.05.09下午4時，逾時不予受理)。	教育局	地點：新興國中
13	105.05.12 (星期四)	國中申請外縣市介聘教師提出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105.05.12下午4時，逾時不予受理)。	教育局	地點：新興國中
14	105.05.12 (星期四)	公告市內介聘缺額及各校參與市內介聘人員代號及積分。	教育局	公佈時間：當日20時前。
15	105.05.13 (星期五)	中等學校第一次教師市內介聘作業(含超額教師)。	新興國 中	
16	105.05.16 (星期二)	各中等學校第二次確認開缺數	教育局、 缺額學 校	確認開缺額別最遲請於5月16日中午12時前紙本核張後傳真至本局承辦人李慧文小姐

				【 FAX : 2982639 】 2991111#1204。
17	105. 05. 13~ 105. 5. 16 (星期五~星期一)	市內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。	各介聘 學校	若介聘學校不同意聘任 介聘教師，請介聘學校 最遲於5月16日下午2 時前傳真至新興國中 【FAX:2920085】 2633171#110 陳主任彙 整，逾時視同同意聘 任。
18	105. 05. 17 (星期二)	本市中等學校教師介聘確認會議。	教育局	地點：永華市政中心。
19	105. 05. 12~ 105. 05. 19 (星期四~星期四)	上網登錄外縣市介聘單調缺額。	教育局	
20	105. 05. 25~ 105. 05. 26 (星期三~星期四)	外縣市教師介聘作業協調會。	教育局	地點：屏東縣
21	105. 05. 31 (星期二)	外縣市教師介聘作業結果通知各介 聘學校。	教育局	
22	105. 06. 03 (星期五)	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（外縣 市）。	開外縣 市缺之 學校	原服務縣市通知調出教 師攜帶證件至介聘學校 接受審查。
23	105. 06. 06 (星期一)	確認並傳送外縣市介聘教師名單。	新興國 中	聘任學校最遲請於當日 中午12時前傳真至新 興國中【FAX:2920085】 2633171#110 陳主任。
24	105. 06. 16 (星期四)	外縣市介聘確認會議。	教育局	地點：屏東縣
25	105. 06. 21 (星期二)	本市介聘學校書面通知市內介聘及 他縣市調入教師報到。	新興國 中	生效日一律自8月1日 生效
26	105. 06. 28~ 105. 06. 29 (星期二~星期三)	學校提報建議兼主任缺額數及長期 代理教師缺額數	教育局	
27	104. 06. 30 (星期四)	確認提報建議兼主任缺額數及長期 代理教師缺額數	教育局	確認開缺最遲請於 104. 06. 30 上中午12時 前將紙本核章後傳送至 本局承辦人李慧文小姐

				【FAX：2982639】 2991111#1204。
28	105.07.01 (星期五)	公告建議兼主任缺額數及長期代理 教師缺額數	教育局	
29	105.07.07~ 105.07.13 (星期四~星期三)	國中小參加第二次市內介聘教師至 介聘網填報資料(基本資料、積分)	申請者	1. 介聘網填報資料開 放至 105.07.13 下 午 4 時，逾時不受 理，105.07.19 審 查當日不受理現場 申請。 2. 請列印線上填列之 積分表經相關人員 核 章 後，於 105.07.19 攜至審 查會場接受審查。 3. 網址： http://match.tn.edu.t w/
30	105.07.19 (星期二)	國中小第二次市內介聘教師提出積 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 105.07.19 下午 4 時，逾時不予受理)。	建興國 中	1. 時間：上午 10 時至 下午 4 時。 2. 地點：建興國中
31	105.07.20 (星期三)	公告參加第二次市內介聘教師名單	教育局	
32	105.07.22 (星期五)	國中小第二次市內教師介聘	建興國 中	地點：建興國中
33	105.07.22~ 105.07.26 (星期五~星期二)	市內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。	各介聘 學校	若介聘學校不同意聘任 介聘教師，請介聘學校 最遲於 7 月 26 日下午 2 時前傳真至新興國中 【FAX：2920085】 2633171#110 陳主任彙 整，逾時視同同意聘 任。

註：以上期程若有異動，將公告於本局公告系統。